**汽车零配件购销合同**

**合同**

精品合同文档均可编辑

201X年XX月XX日

**汽车零配件购销合同**

　　甲方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　　乙方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　　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，本着自愿的原则，就甲方向乙方销售\_\_\_\_\_\_\_\_汽车零配等事宜，订立如下条款：

　　一、 甲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。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三条约订的方式向乙方销售商标号码为\_\_\_\_\_\_\_\_\_\_的汽车用品等(简称货物)。

　　二、 甲方销售给乙方的货物应是\_\_\_\_\_\_\_\_\_\_\_原厂或合作公司生产(乙方指定配件)

　　三、 乙方将根据甲方电话确认、传真确认、qq或e-mail确认订购的汽车配件项目清单向甲方供应所需零配件.

　　四、 乙方自己选择运输方式，委托运输公司办理货物的运输，并向运输公司支付运杂费用和保险费用。(因考虑到货物安全，所发货必须买保险)

　　如买保险的货物出了问题，乙方应在第一时间和运输公司沟通协调问题货物并告之甲方。

　　五、 乙方验收合格的货物后，应在次月10日前向甲方付清本月甲方发货的货款。逾期支付时，应向甲方支付每日万分之五的违约金。该违约金应在支付当次货款时一并付清。逾期未付款时，甲方停止向乙方发货。超过十五日仍未支付货款和违约金时，本合同终止履行。

　　六、 本合同因乙方未支付货款而终止履行时，如乙方在未支付货款前已向甲方发出下次《货物订单》传真，则应向甲方另行支付订货价值30%的违约金。

　　七、 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合同签订的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　　八、 有关本合同的修改，必须以书面方式进行，并由甲、乙双方签署后生效。

　　九、 关于质保问题如下：

　　1. 甲方确保所供应的零配件为原厂零件及配套厂用品(在乙方指定需要范围内)，所以甲方向乙方发的货物上都有甲方的标签为证，无标签的甲方概不承认，如发现甲方有以假乱真的情况，甲方按假一赔十赔偿给乙方。

　　2.出现以下情况甲方不给予退货

　　a.经乙方确认代订的急件、期货。

　　b.乙方收到货物在当天未提出异议。

　　c.电器、灯具出门概不退货。

　　d.零件安装过、包装丢失、损坏的概不退货

　　十、甲方的违约责任

　　1. 乙方向甲方订购所需货物时，甲方会将订货清单传真至乙方，乙方认可后签字回传。如甲方不能按约定时间供货给乙方(在厂家有货的前提下)，按总价的每日万分之五赔偿给乙方。直至货物到达乙方为止。

　　十一.协议签定时，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营业执照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　　十二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方在双方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签订补充协议。

　　本合同自双方盖章、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　　甲方： 乙方：

　　(公章) (公章)

　　地址： 地址：

　　法定代表人： 法定代表人：

　　委托代理人： 委托代理人：

　　电话： 电话：

　　传真： 传真：

　　签订日期：\_\_\_\_\_ 年 \_\_\_\_ 月 \_\_\_\_日